

咸阳市农业机械管理中心文件

咸农机发〔2023〕26号

咸阳市农业机械管理中心 关于做好2023年“三秋”、中秋节、国庆节 期间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农机中心：

为深入贯彻《陕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三秋”农机化生产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进一步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指示要求和省市安委会有关安全生产的安排部署，扎实做好2023年“三秋”、中秋节、国庆节期间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全市农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向好。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夯实安全责任

各县市区农机部门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

重要论述，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进一步压实各环节、各方面安全生产责任，认真组织做好“三秋”、中秋节、国庆节期间农机安全生产工作，做到安全生产有措施、安全监管有人员、安全责任有落实，切实把农机安全生产工作抓细、抓实、抓牢，确保农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向好。

二、加强安全宣教，营造浓厚氛围

各县市区农机部门要深入农机合作社、农机维修网点、农机大户和田间地头，开展农机安全宣传活动，利用电视、网络、微信、短信等形式，大力宣传农机安全法规、农机免费管理、农机报废、农机安全操作规程等内容，普及农机安全知识，增强农民群众的守法意识和安全防范意识。要充分运用农机事故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发放安全倡议信、温馨提示贴、安全操作挂图等安全宣传资料，努力提高农机驾驶员的安全生产意识，营造农机安全人人有责、人人尽责的浓厚氛围。

三、狠抓源头管理，强化服务保障

要按照农机安全免费管理政策的相关要求，抓好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免费登记、安全技术免费检验和驾驶证申领换发等农机安全免费管理事项，积极开展“送检下乡”、“送考下乡”便民服务。加快推进农机报废补贴工作，淘汰安全性能差、排放不达

标的老旧农机，高质量完成年初下达的农机报废任务。要按照《陕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2023年“三秋”机械化减灾减损生产技术指导意见》，组织对即将投入作业的机具开展全面检修及调整改造，使作业机具高效投入农业生产、有效抵御风险灾害，把农机安全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要按照《陕西省农机鉴定推广总站2023年“三秋”农机质量投诉监督工作的通知》，加大农机质量投诉的服务宣传力度，加快受理处理进度，确保农机质量投诉受理便捷、处理及时、不误农时。

四、扎实隐患整治，筑牢安全防线

要结合全市农机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积极组织农机监理人员和农机安全“网格员”，深入农机专业合作社、农机大户、田间地头等开展隐患排查，完善农机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整改台账，严格按照农机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重大隐患排查务必建立“重大隐患”和“整改措施”两个清单，明确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形成闭环管理。要与公安、交通运输及农业农村等相关部门组成“联合执法”检查组，深入本辖区、本领域事故易发多发的区域、场所，严厉查处农业机械违法载人、酒后驾驶、超载超速、无牌无证驾驶、脱检漏审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严防各类农机事故发生。

五、强化值班值守，完善应急机制

各县市区农机部门要严格执行领导在岗带班和重点岗位24

小时应急值班制度，及时掌握农机安全生产动态，强化“强秋霖”、早霜冻等灾害天气工作调度，遇有险情和重要紧急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应急预案妥善处置，并第一时间按程序上报，不得迟报、漏报、瞒报。

咸阳市农业机械管理中心

2023年9月25日

